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 6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位，实际出席监事 3 位。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李刚先生。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是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42,037,265.76元，同比降低17.72%；实现利润总额968,760,269.04元，同比降低67.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3,146,283.51元，同比降低79.06%。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1,434,333,757.47元，同比增长8.99%；负债总额为12,777,351,091.11元，同比降低0.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574,480,657.91元，同比增长40.59%；资产负债率为59.61%，同比降低5.7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部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同时兼顾未来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五）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完善、重点环节的控制等方面作了详细的说明，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保荐人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监事李刚、廖琴琴回避了表决。

《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按 10 万元（税前）/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按 6 万元（税前）/年领取非独立董事津贴，监事按 3 万元（税前）/年领取监事津贴，以上津贴每季度发放一次。

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职务，按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

表决情况：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廖琴琴女士因个人原因，向监事会请求辞去监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同意补选郭怡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监事辞任和补选监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事项，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和实际发展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尽早实现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保荐人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1日